

2017 年度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
委员会党校部门决算

2018 年 10 月 24 日

目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17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党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轮训、培训区管领导干部、中青年后备干部和企业党政领导干部以及其他单位部门的干部。二、承担区级机关国家公务员和党群机关工作人员的初任培训、任职培训、专门业务培训以及更新知识等培训。三、协助组织人事部门，对学员在校期间的学业和表现进行考核，根据学员理论素养和党性修养状况提出使用建议，提供学员学业档案。社区干部岗前培训。四、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区委、区政府关注的重大问题，开展理论研究，为教学和社会实践服务，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服务。五、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六、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总编制人数 3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34 人)。在职实有人数 22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2 人)。

离退休人员 22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2 人。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党校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9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1012.91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95.76	本年支出合计	51	1012.9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6.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89.6
合计	27	1102.51	合计	54	1102.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3+4+5+6) 行；27 行 = (24+25+26) 行；

51 行 = (28+29+...+50) 行；54 行 = (51+52+53) 行。

2017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95.76	1095.76					
205			教育支出	1095.76	1095.7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95.76	1095.76					
2050802			干部教育	1095.76	1095.76					

2017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12.91	769.53	243.38			
205			教育支出	1012.91	769.53	243.3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12.91	769.53	243.38			
2050802			干部教育	1012.91	769.53	243.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1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1012.91	1012.9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95.76	本年支出合计	53	1012.91	1012.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6.7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89.6	89.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6.75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1102.51		57			
总计	29	1102.51	总计	58	1102.51	1102.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 行； 25 行 = (26+27) 行； 29 行 = (24+25) 行；

53 行 = (30+31+...+52) 行； 58 行 = (53+54) 行。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12.91	769.53	243.38
205			教育支出	1012.91	769.53	243.3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12.91	769.53	243.38
2050802			干部教育	1012.91	769.53	243.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

单位：万元

委员会党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6.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28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1.81	30201	办公费	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83.64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88.93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75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4.0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0.4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4.67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64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08	30211	差旅费	0.52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302	退休费	147.46	30213	维修（护）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0304	抚恤金	12.2	30215	会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9	奖励金	53.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311	住房公积金	45.2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12	提租补贴	14.47	30228	工会经费	1.41				
30313	购房补贴	11.87	30229	福利费	12.1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				
人员经费合计		693.25	公用经费合计						76.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	0	0	0	0	3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调整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党校 2017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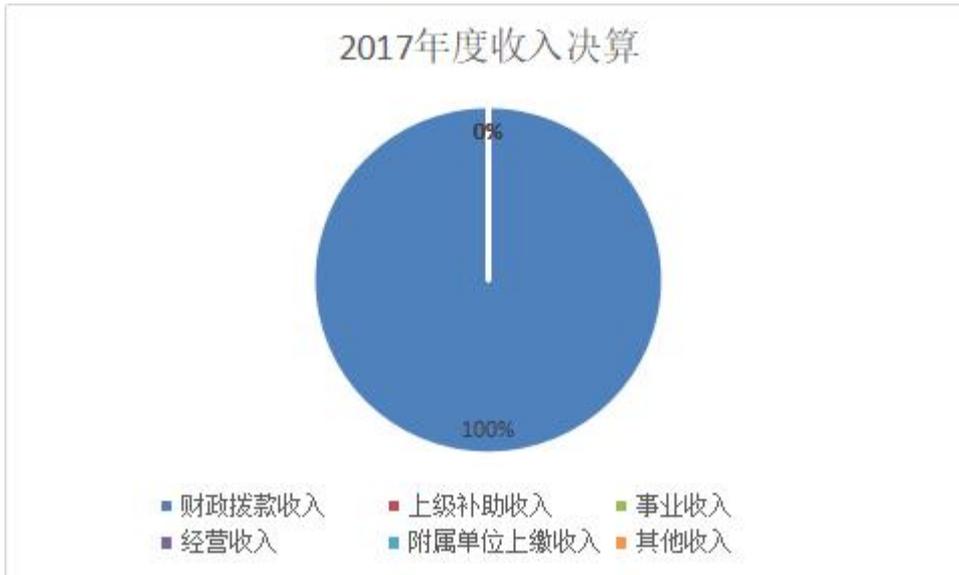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 1102.51 和 1102.51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61 和 18.61 万元，降低 1.7%，主要原因是合理编制预算，减少了执行效率不高的预算安排，使得年末结转结余金额变少。



二、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95.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5.7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三、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12.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9.53 万元，占本年支出 76%；项目支出 243.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四、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95.76 和 1012.91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18.61 和增加 56.59

万元，降低 1.7%和增长了 6%。主要原因是收入减少是由于 17 年预算编制中参考了 16 年的预算执行情况，适当削减了部分执行率不高的开支，支出增多是因为提高了预算执行率，并且 17 年我单位新招录两名职工，增加了部分基本支出开支。



五、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12.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59 万元，增长 6%。主要原因是 17 年度我单位新招录两名职工，增加了部分基本支出，并且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较高。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12.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1012.91 万元，占 10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度预算为 1112.08 万元(包括年初部门预算、基本建设等专项资金、上级下达

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及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等), 支出决算为 1012.91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91%。其中: 基本支出 769.53 万元, 项目支出 243.3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城区研究热点信息 58 万元, 主要成效: 全年共编辑发行《城区研究》4 期(季刊、全年 4 期), 刊发文章 400 多篇, 编稿 50 余万字。编辑发行《热点信息》12 期(月刊、全年 12 期), 刊发文章 260 多篇, 编稿 16 余万字。

全区干部轮训培训经费 20.98 万元, 主要成效: 举办主体班 7 期, 培训学员 1213 人次。

教学业务费 79.1 万元, 主要成效: 积极服务区内各部门, 举办各类短期培训 20 个班次, 培训人员 3222 人次。

长聘人员支出 25.96 万元, 主要成效: 聘用了 7 位聘用人员, 为党校的日常工作以及后勤工作提供了保障;

教学楼学员楼维护维修 38.9 万元, 主要成效: 继续加大对校内基础设施投入。检查维修教室、学员楼等;

信息化维护支出 3.2 万元, 主要成效: 提供教学及办公的网络支持与维护;

办公通用设备购置 7.2 万元, 主要成效: 更换老旧的办公设备;

校园绿化 10 万元, 主要成效: 对校园绿化环境进行日常维护;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按支出功能分类如下:

1. 教育支出。年度预算为 1112.0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012.91 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 91%,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度

预算数(低于92%时必须说明原因)的主要原因一是在17年的年中调减了项目支出中教学业务费的89.5万元,如果将年度预算作为执行率参考,年度预算与实际的部门预算相差89.5万元,所以导致年度预算执行率只有91%。

六、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69.5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93.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76.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企业政策性补贴、事业单位补贴、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党校本级。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度预算数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为预算的-100%，其中：

1. 本单位 2017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本单位 2017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为预算的-100%，比预算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活动。

2017 年度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未开支公务接待费。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0.2 万元，降低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2 万元，降低 100%。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出国及出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公车，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减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17 年无公务接待活动。

八、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关于 2017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组织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个，资金万元。组织对 1 个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095.51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结合了 17 年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实际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

（二）绩效自评结果

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95.76 万元，执行数为 1012.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4%。

主要产出和效果：1、截至目前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27 期，培训各级各类干部 4435 人次。其中，举办主体班 7 期，培训学员 1213 人次。举办各类短期培训班 20 期，培训各类干部 3222 人次。2、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不断提高教学质量。主体班培训授课专题更新比例达 35%以上；教师授课质量测评优秀率达 98.7%。3、完成调研报告《“红色引擎工程”引领西桥社区社会治理创新》，并在武汉市党校系统“红色引擎工程”理论研讨会上获二等奖。4、组织教职工在市级以上刊物公开发表论文及文稿共 16 篇。5、完成《每日汇报》共 19 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支出的执行率有待提高。城区

研究热点信息主要问题是 1. 稿酬预估过多。3. 举办论坛、评刊会议等预算为 6 万元。相关人员参加此项会议和培训不具有主动权，有时经费未开支。此外教学业务费用于短期班开支，全区干部轮训培训经费用于主体班开支，培训班制定数量不定。

下一步改进措施：城区研究热点信息主要是要删除有重合的细项，根据近期稿酬金额对预算做出调整，长期没有开支的参会项目等做出删减，此项目于 2018 年已调减为 42 万元，

党校教学业务费以及全区干部轮训培训经费的预算执行率不高，今后需要加强与相关培训安排部门例如人资局、组织部加强沟通协调，争取提高预算计划准确率，合理安排教学预算支出。

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综上所述，项目预算执行中由于开班数量不定，导致预算执行效率不高，在 19 年预算中加强与办班单位的沟通和交流，加强教学培训支出的预算制定准确率以及预算执行率。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江汉区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一）

表 1

填报单位名称：中
国共产党武汉市江
汉区委员会党校

部门负责人	周健韬	财务负责人	许新良	联系电话	83565277
单位机构设置、编制、实有在职及离退休人员情况	<p>一. 机构设置区党校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p> <p>二. 部门人员构成</p> <p>区党校编制人数 3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34 人)。在职实有人数 23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3 人)。</p> <p>离退休人员 2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5 人。聘用人员 7 个，1 名花匠、1 名厨房帮工、2 名文员、3 名保洁。</p>				
绩效自评总结	<p>一、主要经验：</p> <p>1、截至目前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27 期，培训各级各类干部 4435 人次。其中，举办主体班 7 期，培训学员 1213 人次。举办各类短期培训班 20 期，培训各类干部 3222 人次。2、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不断提高教学质量。主体班培训授课专题更新比例达 35%以上；教师授课质量测评优秀率达 98.7%。3、完成调研报告《“红色引擎工程”引领西桥社区社会治理创新》，并在武汉市党校系统“红色引擎工程”理论研讨会上获二等奖。4、组织教职工在市级以上刊物公开发表论文及文稿共 16 篇。5、完成《每日汇报》共 19 篇。</p> <p>二、存在的问题：</p> <p>项目支出的执行率有待提高。城区研究热点信息主要问题是 1. 稿酬预估过多。3. 举办论坛、评刊会议等预算为 6 万元。相关人员参加此项会议和培训不具有主动权，有时经费未开支。此外教学业务费用于短期班开支，全区干部轮训培训经费用于主体班开支，培训班制定数量不定。</p> <p>三、改进措施及建议：</p> <p>1、改进措施</p> <p>城区研究热点信息主要是要删除有重合的细项，根据近期稿酬金额对预算做出调整，长期没有开支的参会项目等做出删减，此项目于 2018 年已调减为 42 万元，</p> <p>党校教学业务费以及全区干部轮训培训的预算执行率不高，今后需要加强与相关培训安排部门例如人资局、组织部加强沟通协调，争取提高预算计划准确率，合理安排教学预算支出。</p> <p>2、政策建议。</p> <p>进一步规范项目绩效目标的编制，进一步细化会计核算和各项费用的分类，项目的实施要与绩效目标保持一致。</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部门整体支出资金 (万元)	预算数 (A)	1095.76	全年执行数 (B)	1012.9	执行率 (B/A)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95.7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数	1012.9	92.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执行数		

江汉区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二）

表 2

填报单位：中国
共产党武汉市江
汉区委员会党校

填报日
期： 2018 年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年度完成值	扣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产出数量	培训各类干部	3200 人次	3222 人次			
		培训区管干部	125 人				
		城区研究和热点信息年发行数量	12000 册及 3000 份	12000 册及 3000 份			
	产出质量	授课专题更新比率	≥30%	>35%			
		主体班教学质量测评平均优秀率	≥85%	98.70%			
		城区研究和热点信息特色栏目个数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	92.50%	2	原因：部分项目预算编制时与近年的实际支出情况联系不紧密，预算不够精简。措施：加强与相关业务部门的沟通，删除不必要的项目，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	
	完成时效	年度完成区委区政府交给的干部教育培训任务	2017 年 12 月 31 前	完成			
	指标 (30)	经济效益	不考核				

	社会效益	干部知识得到更新，思想得到武装，素质得到提高、能力得到提升，为建设武汉现代服务业中心区提供了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个人作用。	明显	明显		
	环境效益	不考核				
	可持续影响	持续的使全区干部知识得到更新，思想得到武装，素质得到提高、能力得到提升；党校的“三个阵地，一个熔炉”作用持续的得到发挥，为建设武汉现代服务业中心区持续的提供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	可持续	可持续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学员满意度	≥95%	≥95%		
投入和过程指标(8分)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3	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简，执行中由于开班数量及人次不定导致开支不达标。	
		业务管理			对于教学计划的制定详细全面，主体班教学质量测评平均优秀率达标，授课更新比率达标。	
		资产管理			资产保存完善，严格按照标准配置数量。购买以及处置均按照国资办要求制定，做到账物相符。	
扣分数合计						
实际得分：95分			评价结果级别		优（优良中差）	

备注：1、计分规则：满分100分制，分项指标以扣分（负数）计分，根据目标完成情况酌情扣

分，实际得分为 100 分减去扣分值合计。

2、“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3、评价结果级别分为“优、良、中、差”4个等级：100-85分（含85分）为优，85-70分（含70分）为良，70-60分（含6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4、“管理效率”指标说明：

①“预算管理”从预算编制水平、预算执行率和规范性、预算监督措施和成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和说明；

②“业务管理”从核心业务的管理制度和流程是否健全并严格执行、是否有创新推动举措进行评价和说明；

③“资产管理”从资产保存是否完善、配置是否合理、使用和处置是否规范、资产财务管理是否合规进行评价和说明。

十、2017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28万元，比2016年增加15.45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日常办公所需费用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9.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9.7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2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9.6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党校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干部培训工作

1、合理设置班次和专题，增强主体班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今年，党校制定并组织实施了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局安排的各类主体班培训计划。举办了江汉区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培训班、江汉区科级干部任职培训班、江汉区区管党政正职专题培训班、2017 年全区选调生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江汉区第 31 期区管领导干部进修班、江汉区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集中轮训班、江汉区新任公务员培训班共 7 期。

2、开门办学，加强各类短班的培训工作。

3、送教上门，充分发挥党校理论宣传骨干的作用。

二、科研管理工作

1、严把政治关，精心打造有特色的城区党刊。坚持党性原则，确保党刊姓党，在《城区研究》、《热点信息》的办刊过程中，始终把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首位，突出刊物的政治性、思想性、可读性，正向引导、正面发声，在主题策划、栏目设置和文章采编过程中，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区委中心工作来安排、组织、策划宣传报道，充分发挥了党委喉舌作用和联系党员干部的纽带作用。

三、服务保障工作

1、**强化校园内部管理，提升培训软硬件功能。**继续加大对校内基础设施和教学办公设备的投入。

2、**紧抓安全不放松，确保办公、培训正常运转。**我校十分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认真落实上级电视电话会议和全区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常务副校长和分管副校长先后两次带队对教学楼和学员楼住宿等重点部位进行检查，并提出具体整改意见。职能科室加强对校园安全的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四、机关党建工作

1、**认真做好政治巡察工作。**

2、**认真抓好主题教育。**今年，全区组织开展推进“红色引擎工程”工作，我校自3月正式启动。党校认真学习传达了中央和省、市、区委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实际，印发了《中共江汉区委党校全面推进“红色引擎工程”实施方案》（江党校【2017】6号），并成立了领导小组。落实“红色引擎工程”、打造“江汉红色学府”，重点围绕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加强理论武装、创新研究和学员管理。校机关党总支认真抓好“五个要素”建设，力求达到规范标准。全体党员干部带头践行合格党员标准，形成了一批实践成果、制度成果和理论成果，在机关党建方面走在前列。

3、**认真抓好作风建设。**2017年2月，市区两级作风建设大会召开后，校委会专题研究党校作风建设工作，召开全校机关干部作风建设会议。

4、**认真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党校校委认真履行班子集体意识形态工作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以及分管领导的直接责任。

5、**认真抓好法治党校建设工作。**校委班子高度重视法治建设，成立党校“七五”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召开校委会研究法治有关工作，加强法治党校建设。

6、**认真抓好结对共建、精神文明创建、综合治理、七五普法、工会、妇联和双万双联工作。**我校机关党支部年初到结对共建村大筒湾村慰问困难党员，“七一”慰问对口社区困难党员和居民，积极开展“微心愿”活动。

7、**继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贯彻《中共江汉区委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校领导班子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坚持“一岗双责”，常务副校长负主体责任，分管副校长负监督责任。班子成员、党员领导干部洁身自好，管住自己、更敢于担当，切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一是认真学习传达中央、省、市、区委有关党风廉政建设会议精神，按要求上报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表格，并对审计、巡察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有关责任人采取辞退、批评教育等方式进行了处理。二是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三是加强机关党组织的思想、作风和制度建设，增强预防腐败的能力。

8、**队伍建设不断加强。**一方面，加强党校干部队伍建设。2017年，我校配合区人资局、编办，招录了2名参公人员。我校严格规范选拔任用程序，上级组织部门任命了1名

副处级干部。另一方面，加强教职工业务能力建设。组织教学管理人员参加省、市委党校举办的各类培训班、师资班共8期。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干部培训工作	合理设置班次，加强科研，发挥理论宣传骨干作用	主体班共开展8期，短期班20次，开展十八届六中全会及十九大宣讲共20多讲
2	科研管理工作	打造有特色的城区党刊	全年共编辑发行《城区研究》4期刊发文章400多篇，编辑发行《热点信息》12期，刊发文章260多篇。
3	服务保障工作	强化校园内部管理，抓安全	对老旧设施、设备进行了更换和改造，加强对校园安全的检查力度
4	机关党建工作	抓好作风建设、意识形态工作、党风廉政建设等	校委会专题研究党校作风建设工作，校委认真履行班子集体意识校领导班子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教育(类) 进修及培训(款) 干部教育(项)

(九)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咨询电话：027-83565277